

附件 38

技術士技能檢定因應重大偶發事件學、術科測試退費申請表

申請人姓名									職 類		級 別	
									准考證編號			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						電 話	公：() 宅：() 行動電話：		
通信地址	□□□-□□□											
申請事由									申請退費（額度）		退費金額 (※請參照簡章各職類收費標準，金額如有塗改請簽名或蓋章)	
☐ 因_____，另擇期安排測試，仍不能參加測試。(係為颱風、地震、水災、法定傳染病...等不可抗力之重大偶發事件)。 ☐ 報檢人因 ☐ 天災 ☐ 職業災害 ☐ 兵役徵集或點閱(教育)召集，致不能參加測試。 ☐ 報檢人測試前死亡。									☐ 學科測試全額費用 ☐ 術科測試全額費用		☐ 學科費用：_____元 ☐ 術科費用：_____元 合計新臺幣：_____元	
學科或術科測試當日 ☐ 因本人分娩 ☐ 因本人懷孕 ☐ 因本人結婚 ☐ 因本人重大傷病住院及醫囑療養期間 ☐ 因本人之三親等內親屬喪葬									☐ 學科測試1/2費用 ☐ 術科測試1/2費用		☐ 學科費用：_____元 ☐ 術科費用：_____元 合計新臺幣：_____元 (※小數點後採四捨五入計算)	
其他 申請 項目	成績保留		☐ 延長保留學科測試成績。(※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學科測試成績保留取消，但前已取得學科測試成績保留者，自下年度起保留三年。) ☐ 延長保留術科測試成績。 ☐ 延長保留技能競賽成績及格證明。									
	補助次數保留		身分別：_____ (特定對象申請補助者填寫)。 ☐ 學科測試費 ☐ 術科測試費									
資格審核 及簽章	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 原因：							初審簽章			
									複審簽章			
身分證影印本黏貼處(正、反面皆需黏貼)												
(正 面)						(反 面)						

※請填妥本表並檢附報名收據、退費帳戶存摺封面影本及相關佐證資料，逕向技檢中心申請退費。(請參閱附件 40 各項申請作業郵寄用地址條)